

地釘鋼線布陣 密謀「先撩後打」 暴徒泯滅人性 招招陰毒擺命



新聞追蹤

大公報記者 方學明

暴徒周日衝擊港島多區，甚至已達恐怖分子級別，據了解，暴徒泯滅良知，早有預謀「見人就打」，且精心策劃各種擺命毒招，包括「地釘陣」、「火攻水炮車」等，對付警員和普羅市民，又策動「先撩後打，打完即閃」，草菅人命！警隊員佐級協會強烈譴責暴徒已失理智，稱若警員人身安全受威脅時，或可用實彈制暴。警方則指，警例列明保護任何人包括自己身體免受嚴重傷害，使用槍械是合情合理，又反問暴徒擲汽油彈會否令人重創？

暴徒前日（9月15日）在港島各區衝擊是有周密部署，之前有網上群組傳出，他們會針對各區「藍絲」聚點作閃電式施襲，先挑釁、「辣襲」對方，再群毆指定人物。群內更呼籲眾人「我哋一齊上，一齊退，全部打頭，打完即閃」。

無差別群毆北角街坊

事實上，大公報記者前晚在炮台山及北角目睹以上幕幕恐怖場面。當晚八時許，約百名蒙面黑衣人聲稱「去北角打福建佬」，先「辣襲」街坊，觸發輕微肢體衝突，警員一到速閃，當警員稍作撤退後，暴徒將暴力升級，群起毆出在炮台山港鐵站一帶搜到「福建幫」，當發現一名穿白衣、短褲男子在橋上，有暴徒即時大叫「喺橋」，之後過百男男女女，追到電氣道街市及熟食市場對開將白衣男截停，用雨傘及拳腳狂打他，打到他頭破血流昏倒地上為止。事後，在旁者竟冷血大叫：「佢只係跌低，冇人掂過佢」，扮晒無事。

擲汽油彈伏擊交通警

類似的暴徒「無差別」向普通市民攻擊群毆，前晚在北角一帶發生超過十次。

記者綜合前天暴徒所用「毒招」，發現不斷升級，已達恐怖分子

級數。如在灣仔天樂里設置「地釘陣」，即在馬路上垂直安裝一支支約一呎長的鐵釘，有市民直斥非常陰濕，一旦「拮爆」車胎或有人不慎跌倒被捕，後果不堪設想。另有暴徒在堵路路障前設鋼線，及有組織地向水炮車及警員等近距離投擲汽油彈。

網上更有片段拍到十多名黑衣人伏擊兩名正乘坐電車巡邏的交通警員，其中一輛電車倒地，兩警落車，暴徒即向他們擲汽油彈，幸警員在千鈞一髮擊槍嚇退暴徒，得以保命。

警用槍械止暴合情合理

警隊員佐級協會主席林志偉嚴厲譴責暴徒狂打無辜市民，打至遍體鱗傷，又聯群結黨、有組織地用汽油彈攻擊巡邏或執勤警務人員，嚴重危害警員及市民生命。他指暴徒已失去理智，竟投擲致命的汽油彈，故認為警員可視為對自身或其他人生命受攻擊，使用相應武力制止，包括實彈槍械。

警方回應指，警例列明保護任何人包括自己身體免受嚴重傷害，使用槍械是合情合理。

火攻水炮車



地點：政府總部外圍
攻擊對象：向水炮車投擲燃燒彈，圖破壞警方驅散人群工具

9.15升級五毒招

汽油彈襲警



地點：金鐘、灣仔一帶
攻擊對象：在人群間向警員近距離正面投擲汽油彈

鋼線絆警員



地點：堵路路障前
攻擊對象：拉鋼線絆倒清理路障的前線警員

地釘陣阻路



地點：炮台山、北角一帶
攻擊對象：埋伏路過的警車及前線推進警員

快閃打街坊



地點：炮台山、北角一帶
攻擊對象：「快閃」群毆不同政見的街坊及市民

無辜市民慘被群毆事件(節錄)

17:00 灣仔 49歲男子高呼「愛中國，我是中國人」後，被一群黑衣暴徒圍毆，昏倒地上。

17:00 灣仔 女子疑不滿暴徒行為，薄責他們「阻放工」，即遭圍毆至血流披面。



20:10 炮台山

暴徒趁警員撤退，在炮台山港鐵站一帶搜尋疑似「福建幫」，一名穿白衣、短褲男子被發現，遭百人窮追200米倒下，群毆至頭破血流。



21:10 北角

兩男子斥暴徒於春秋街高聲指罵警員，與暴徒發生口角，二人離開時遭人窮追，在英皇道益新洋樓連鎖餐廳門外遭十多人圍毆，其中一人被打至暈倒。

21:25 北角

穿藍衣男子先與一名男子發生口角，其後遭20多名戴口罩暴徒群毆，由康威商場樓梯打至行人路，終不適昏倒地上，由救護員送往醫院治理。

清潔工嘆：你玩一陣 我執一日

【大公報訊】記者張真報道：暴徒前日（15號）再次摧殘港島，金鐘海富中心港鐵站出口圍欄被拆骨，臨時圍封處與港鐵入口足有一層樓高，人流高峰期間，險象環生。而暴徒毆打途人，令28人受傷入院，當中一被毆打男子甚至一度危殆。政府總部對出的升降機玻璃被敲至粉碎，只剩外圍的金屬支架，升降機被圍封停止運作，清潔工人嘆道「你哋（暴徒）玩一陣，我哋執一日。」

追拍暴行 驚心「中炮」

炮台山及北角一帶前晚八時至十一時這三個小時內，發生大大小小十多個宗黑衣暴徒圍毆市民事件，嚴重時更每數分鐘就有一人被圍毆，直至警方施放催淚彈才能阻止暴行。每次有人被群毆，總在不遠處傳來陣陣騷動聲音，記者就是憑着這聲音飛奔前往採訪。

採訪新聞是記者天職，要取得第一手資料作報道，無可厚非。然而鏡頭之下，長時間瞄準一名已被數十名暴徒圍毆完，奄奄一息倒臥地上的傷者，又是否合適？連論有人「夠膽」走出來，向兇兇者窮追不捨，追問他逞兇原因。

荒誕事情豈止於此，有人說這人意見不同「抵死」，他是福建人「抵死」，但這是否等於可訴諸暴力，打人打至昏迷？……更可笑是，有女警站在傷者旁邊高呼「冇冇人目擊經過？可唔可以畀料調查」。現場過百人鴉雀無聲，沒人站出來，究竟今時今日良知何在？

記者回想下午在金鐘被警方水炮車用顏料射中，全身「濕」透，器材報銷，曾經非常氣憤，然而眼看到地上那傷者，他的無助、無人同情……他的受傷像「奉旨」，我的氣憤算是什麼。

▲堅守在前線採訪的大公報同事展示「蔚藍」戰績

暴徒密謀襲擊真實對話



警方嚴斥黃媒：不要再為暴力找藉口

【大公報訊】暴徒前晚在北角對無辜市民執行私刑，共有29人被拘捕，其中七人是「當區人士」。警方強調不存在差別待遇，在打鬥現場首要是盡最大努力介入、制止情況惡化，事後會跟進調查案件，「不在該秒鐘執法，不代表沒有執法」。

有「黃媒」提問時質疑為何形容「示威者」是「暴徒」，警方嚴正駁斥，擲汽油彈、用鐵枝插警員、紮起旅客打人、襲警搶犯的人，就是暴徒，呼籲社會不要再為暴力找藉口，試圖減輕違法的刑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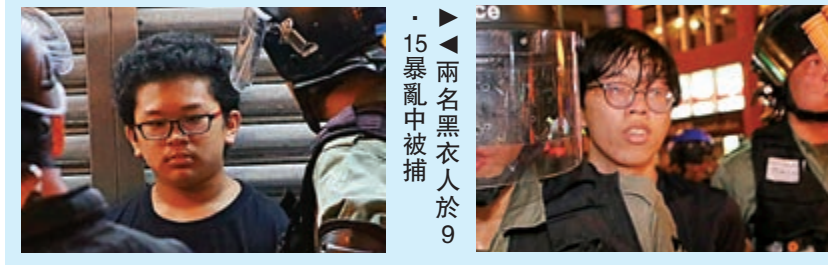
警方上周五、周六及周日分別拘捕10人、24人及55人，年齡13歲至67歲不等，九名警察受傷，總被捕人數

增至1453人。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謝振中稱，暴徒前日投擲逾80汽油彈，有20人在告士打道向兩名交通警投擲三枚汽油彈，亦有暴徒向橋上記者投擲汽油彈，行為令人心寒。他形容，暴力、縱火、行私刑、搶犯已「司空見慣」，警方執法遇到好多困難，暴徒混入群眾擾亂視聽，現場未能即時作出拘捕，警方事後會努力跟進調查。

謝振中說，是否即場拘捕涉案人士，要視乎證據，以及會否令現場情況更混亂，任何顏色政見、口號不會成為違法者的護身符，絕不會要求「愛國愛港」人士協助執法，指近期的動亂中警方一直是唯一執法部門。



▲炮台山被捕男子為「搶犯」從背後以木棒襲警，三名暴徒逃逸



▲兩名黑衣人於9.15暴亂中被捕

CID樂華邨拘淘大搞事者

【大公報訊】上周六淘大商場衝突，兩名搞事分子在樂華邨巴士站被捕，警方昨澄清拘捕行動由便衣刑偵人員執行，被捕兩人曾參與當日淘大衝突，便衣警員尾隨他們到樂華邨拘捕，在混亂間曾出示委任證。

有表明身份出示委任證

警察公共關係科高級警司江永祥表示，當日下午被捕的兩名男子曾在淘大商場參與爭執，之後登上一部巴士離開，在樂華邨巴士站下車，尾隨他們的便衣警員拘捕他們，涉嫌非法集結罪。江永祥形容當時千鈞一髮，同事作出拘捕有很多考慮，很多動作有緩急先後，在和平、安全及情況許可下，必然會出示委任證。江永祥稱，警方作出拘捕時會表明身份，如市民對警員身份有懷疑，都可以致電警署確認，或「拭目以待」，等待警車到場帶走被捕者。

另一片段顯示淘大商場一名有紋身漢持伸縮棍，江永祥澄清該人並非警務人員，片段中棍並非警棍，市民如藏有同類物件，可能被控藏有攻擊性武器。